

## 勞動部主管非營業特種基金及財團法人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

三、近年就業安定基金預算執行差異頗鉅，宜本量入為出原則，審慎規劃與執行年度預算，俾避免發生過度運用預算執行彈性情形

就業安定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基金用途 273 億 3,682 萬 6 千元，較 113 年度預算數減少 11 億 3,257 萬 7 千元(減幅 3.98%)，主要係減列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經費所致。經查：

(一)為降低疫情對勞動市場衝擊，就業安定基金 109 至 112 年度辦理多項相關措施，預算執行差異頗大

為加強辦理促進國民就業、提升勞工福祉及處理有關外國人聘僱管理事務，依據預算法第 21 條規定設置就業安定基金，自 109 年度起增加辦理因應疫情相關措施，基金支出規模大幅增加(詳表 1)，以 110 年度決算數 360 億餘元為最多，隨著疫情減緩，部分措施停止辦理，致 112 年度決算數下降不少，預算執行率以 109 年度(118.18%)為最高，112 年度(79.16%)為最低，差異頗大。

表 1 108 至 114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之基金用途預算執行情形統計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；%

年度	預算數	決算數	差異數	執行率
108	16,971,742	14,414,342	-2,557,400	84.93
109	17,574,963	20,769,645	3,194,682	118.18
110	31,914,729	36,011,554	4,096,825	112.84
111	31,703,353	32,549,273	845,920	102.67
112	35,272,655	27,922,803	-7,349,852	79.16
113	28,469,403	-	-	-
114	27,336,826	-	-	-

說明：108 至 112 年度為決算數，113 至 114 年度為預算數。

資料來源：就業安定基金歷年決算書。

(二)宜本量入為出原則，審慎規劃與執行年度預算，俾避免發生過度運用預算執行彈性情形

分析 109 至 112 年度決算執行情形，其執行率未達 80%或超

過 120%或差異數達 1 億元以上之項目分別達 29 項、53 項、37 項及 41 項，109 至 111 年度超過 120%主要係因辦理疫情相關計畫，112 年度低於 80%之主要原因，亦因 112 年度疫情趨緩，部分措施提早結束致相關經費未支用。

舉如 112 年度辦理僱用及就業獎助業務預算執行率僅達 72.43%，主要係因安心就業計畫及安穩僱用計畫配合紓困振興條例實施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，且 112 年疫情趨緩，致申請案件量及經費執行未如預期。另天災臨工須視天然災害發生情況評估啟動，並依受災民眾實際上工情形核發津貼，112 年度實際補助人數雖已達成目標人數，惟平均每人補助月份較預期少，致經費執行未如預期；又 112 年度辦理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計畫，係於 112 年度新增，於 112 年 6 月 14 日經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決議通過後始辦理。

又依據勞動部 113 年 6 月 25 日新聞稿提出「113 年 7 月新實施之重大政策或便民措施」，規劃重點有新訂「567 就業力續航計畫」，包含新增辦理 55+職前訓練專班、結合產業人才投資方案加強退休再就業技能、開發再就業準備數位課程、補助再就業諮詢獎勵及訂定行業指引鼓勵雇主僱用等措施；新訂「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 3 年計畫」，該署說明，113 年 9 月已召開草案研商會議，預定於 113 年下半年完成具體規劃後於 113 年 12 月 3 日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發布，114 年起實施。前揭 2 項計畫均未於就業安定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列示所需經費，勞動部僅說明「係整合現行相關法規及計畫，未單獨編列預算」，基此，無法據以了解新措施全貌，及未來預算編列情形，恐有沿用既有計畫編列預算，惟實際執行時改變內容，預算之編列恐有流於形式之虞。

行政院 111 年 4 月 13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1110200572 號函提出：「該基金近年度併決算案件頻繁且金額龐大，請勞動部督導該基金嗣後核實編列預算。」惟就業安定基金 112 年度「提升勞工福祉計畫」併決算金額仍達 5.43 億元，嗣仍應本量入為出原則規劃與執行年度預算，以避免發生過度運用預算執行彈性之情形。

綜上，114 年度預算案基金用途達 273 億 3,682 萬 6 千元，雖較 113 年度預算數減少，惟較疫情發生第 1 年(109 年度)決算數增幅達 31.62%，有鑑於以前年度運用併決算項目或金額不少，為避免預算編列有流於形式之虞，宜本量入為出原則，審慎規劃與執行年度預算，以降低過度運用預算執行彈性之情形。